

法律援助告知书

全市各大中专院校、中小学、幼儿园及广大学生家长：

为贯彻落实《东营市全面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服务范围，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现就法律援助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第一项：法律援助基本知识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的制度，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组成部分。

一、法律援助服务内容有哪些？

《法律援助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法律援助机构可以组织法律援助人员依法提供下列形式的法律援助服务：

- （一）法律咨询；
- （二）代拟法律文书；
- （三）刑事辩护与代理；
- （四）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国家赔偿案件的诉讼代理及非诉讼代理；
- （五）值班律师法律帮助；
- （六）劳动争议调解与仲裁代理；
- （七）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形式。

二、怎样申请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法》第三十八条规定，对诉讼事项的法律援助，由申请人向办案机关所在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对非诉讼事项的法律援助，由申请人向争议处理机关所在地或者事由发生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三、终止法律援助情形有哪些？

《法律援助法》第四十八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法律援助机构应当作出终止法律援助的决定：

- （一）受援人以欺骗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得法律援助；
- （二）受援人故意隐瞒与案件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证据；
- （三）受援人利用法律援助从事违法活动；
- （四）受援人的经济状况发生变化，不再符合法律援助条件；
- （五）案件终止审理或者已经被撤销；
- （六）受援人自行委托律师或者其他代理人；
- （七）受援人有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法律援助；
- （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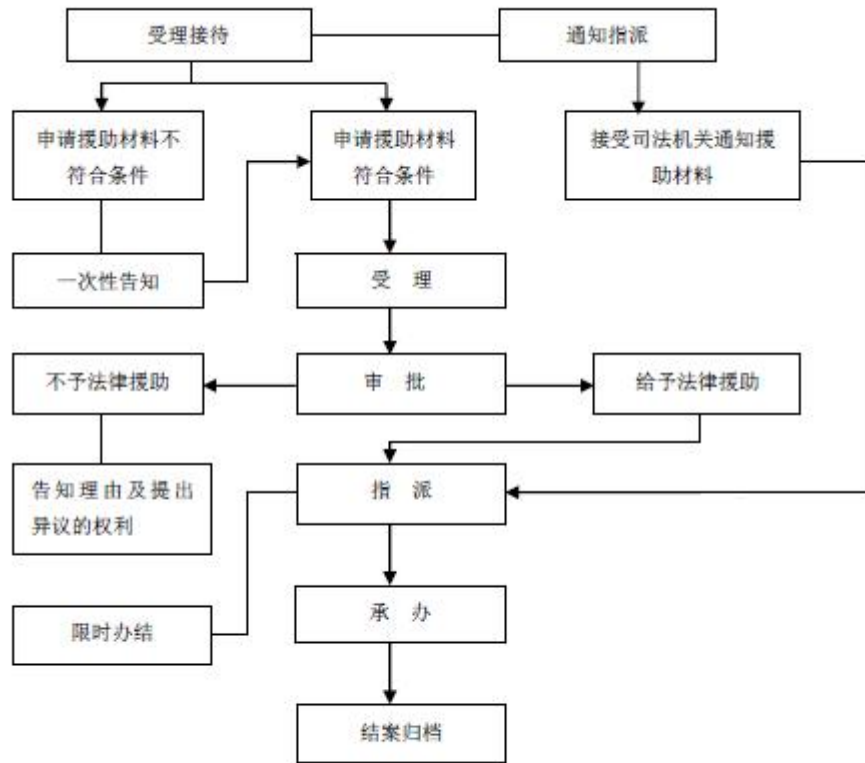
法律援助人员发现有前款规定情形的，应当及时向法律援助机构报告。

四、受援人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法律援助的，将承担什么法律后果？

《法律援助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受援人以欺骗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得法律援助的，由司法行政部门责令其支付已实施法律援助的费用，并处三千元以下罚款。

第二项：申请法律援助的流程、条件及依据

一、法律援助申请流程：



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流程图

二、法律援助申请条件

《法律援助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下列事项的当事人，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代理人的，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

- （一）依法请求国家赔偿；
- （二）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或者社会救助；
- （三）请求发给抚恤金；
- （四）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
- （五）请求确认劳动关系或者支付劳动报酬；

(六)请求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七)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医疗事故人身损害赔偿;

(八)请求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损害赔偿;

(九)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的,不受经济困难条件的限制:

(一)英雄烈士近亲属为维护英雄烈士的人格权益;

(二)因见义勇为行为主张相关民事权益;

(三)再审改判无罪请求国家赔偿;

(四)遭受虐待、遗弃或者家庭暴力的受害人主张相关权益;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二条规定,法律援助申请人有材料证明属于下列人员之一的,免予核查经济困难状况:

(一)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

(二)社会救助、司法救助或者优抚对象;

(三)申请支付劳动报酬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

(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人员。

三、公民申请代理、刑事辩护的法律援助应当提交哪些证件及证明材料：

1、身份证、户口本或者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代理申请人还应当提交有代理权的证明；

2、因经济困难申请法律援助的，申请人应当如实说明经济困难状况；

3、与所申请法律援助事项有关的案件材料。

第三项：市及各县区法律援助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

1、东营市法律援助与法制服务中心

地址：辽河路106号东营市委老干部局院内公共法律服务大厅6号、7号窗口

咨询电话：0546-8330148

公共法律服务咨询热线：12348

2、东营区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东营区井冈山路912号东营区人民政府1号办公楼南楼东营区公共法律服务大厅

咨询电话：0546-8200148

3、河口区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河口区黄河西路人防大楼二楼公法大厅

咨询电话：0546-3662148

4、垦利区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垦利区永兴路119号

咨询电话：0546—2521996

5、广饶县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广饶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一楼

咨询电话：0546-6446148

6、利津县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利津县信访局一楼大厅(利津县利一路与津一路交叉路口)

咨询电话：0546-5626148

线上法律援助受理：请扫描二维码，根据提示进行操作。



“掌援宝”一体化平台小程序

市司法局联络人及联系方式：王玉燕 8332500

市教育局联络人及联系方式：冯彦彦 8331537

市人社局联络人及联系方式：孙贝贝 6378978

东营市司法局

东营市教育局

东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5月